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爽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8-004号公告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六日